

ICS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DB 1405

晋 城 市 地 方 标 准

DB XX/T XXXX—XXXX

规模化蜂场建设管理规范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选址	2
5 场区设计和布局	2
6 建设要求	2
7 品种及规模	4
8 蜂场管理	4
9 蜂群管理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监督实施。

本文件由晋城市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山西圣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沁水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秦树兵、常筱立、霍新丽、张军、王三红、任魁胜、门尿安、张铭、车苗苗、赵磊磊、邵欣欣、祁悦。

规模化蜂场建设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定地蜂场的选址、场区布局、建设要求、设施设备、品种及规模、卫生防疫、蜂场管理等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68	蜜蜂病虫害综合防治规范
GB/T 21528	蜜蜂产品生产管理规范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T 2798.10-2015	无公害农产品 生产质量安全控制技术规范 第10部分：蜂产品
NY/T 5030-2016	无公害农产品 兽药使用规则
NY/T 5139	无公害食品 蜜蜂饲养管理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蜂群 colony

蜜蜂的社会性群体。是蜜蜂自然生存和蜂场饲养管理的基本单位。一个蜂群常由1只蜂王、万只以上工蜂和千百只雄蜂组成。

3.2 巢础 comb foundation

用蜂蜡制或食品级塑料制造的蜜蜂巢房房基。

3.3 标准蜂箱 standard hive

用于标准化蜂场使用的尺寸统一的蜂箱。

3.4 蜜粉源植物 Nectar and pollen plant

所有气味芳香或能制造花蜜以吸引蜜蜂，能分泌花蜜、产生花粉的植物的总称。

3.5 主要蜜粉源植物 Major nectar and pollen plants

数量多、面积大、蜜粉丰富，能生产商品蜂蜜或花粉的植物。主要包括：油料作物中的油菜、向日葵；豆科牧草和绿肥中的紫花苜蓿、草木犀、紫云英；树木中的刺槐、椴树、和荆条等。

3.6 辅助蜜粉源植物 Supplementary Nectar and Pollen Plant

能分泌花蜜，生产花粉，对维持蜜蜂生活和繁殖起辅助作用的植物。如桃、梨、苹果、山楂等各种果树等。

3.7 有毒蜜粉源植物 Poisonous Nectar and pollen plant

产生的花蜜、蜜露或花粉，能使人或蜜蜂出现中毒症状的植物。如雷公藤、紫金藤、藜芦、断肠草、狼毒、乌头。

4 选址

4.1 蜂场附近 3 km 范围内应无蜂蜜加工厂、以蜜糖为生产原料的食品厂和容易造成蜂产品污染及蜜蜂中毒的化工厂、农药厂及经常喷洒农药的菜地、果园等。

4.2 蜂场周围 3 km 范围内应具有丰富的蜜粉源植物。一年内至少有两种以上主要蜜粉源植物和多种辅助蜜粉源植物，蜂场周围无有毒蜜粉源植物。

4.3 场址应选择应距离城镇居民区及主要交通干线 1KM 以上，且地势干燥、背风向阳、排水良好、环境幽静、交通便利的场所；避免在环境污染严重、畜禽疫病常发区及山谷洼地等易受洪涝威胁的地段建场。

4.4 蜂场附近应有便于蜜蜂采集的良好的水源，且应远离生活污水及生产污水。空气质量应符合 GB 3095 中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二类要求。

4.5 场址选择应符合政府规划；土地使用应符合畜禽规模养殖用地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5 场区设计和布局

5.1 按建筑要求合理布局，在满足生产需要的情况下尽量节约土地，同时要综合考虑将来改建和扩建的可能性。

5.2 场区布局应按生产区、生活区二个功能区分区布置，各功能区之间界限明显。

5.3 生产区应包括蜂箱摆放区、蜂产品原料处理间、蜂机具和饲料存放区等。

5.4 生活区应包括工作人员的食宿区、办公区等。

6 建设要求

6.1 生产区建设要求

6.1.1 生产区应土地平整、场地干净，防止积水等现象的发生。

6.1.2 蜂箱摆放应平衡稳固，后部稍高于前部，蜂箱可用砖台或支架承托，离地面 20 cm 以上。

6.1.3 西方蜜蜂蜂箱的排列可单箱排列、双箱排列、多箱排列、圆形、矩形、U 字形排列，具体排列

方法根据场地面积和地形而定。中华蜜蜂蜂箱的排列，应根据地形适当分散，各蜂群的巢门方向应尽量错开。

6.1.4 蜂场蜂群摆放场应建设遮雨避暑养蜂棚。

6.1.4.1 养蜂棚基础及材料要牢固。

6.1.4.2 养蜂棚高度 1.7-2m；摆放单排蜂箱宽度 1.8-2m、摆放双排（两排蜂箱背靠背放置）蜂箱宽度 2.4-2.6m；长度根据地形及蜂群数量多少确定，单排棚长度大于 30 米以上时，每隔 20 米左右中间应隔断。

6.1.4.3 棚顶可建成单坡或双坡，能避暑、防雨。棚顶材质可用石棉瓦、彩钢瓦等。使用彩钢瓦时，彩钢瓦应选择除红色以外的多种色泽交错搭配。

6.1.4.4 不摆放蜂群的空地应栽植部分绿植植物，便于蜜蜂认巢和蜂场遮阳。绿植植物为高大灌木、乔木时，密度不宜过大，防止阻挡蜂路。

6.2 生活区建设要求

6.2.1 建筑内部结构应易于维护、清洁，可采用适当的耐用材料建造（如：不锈钢、铝合金等）。

6.2.2 顶棚应使用无毒、无味、防水的材料建造，与生产需求相适应，可以阻挡部分紫外线。

6.2.3 墙面应使用无毒、无味的材料建造，应光滑、不易积累污垢且易于清洁。

6.2.4 地面应平整、有利于排污和清洗，并有适当的措施防止积水。

6.3 设施设备要求

6.3.1 基础设施设备

6.3.1.1 应配备相应的供水设施，水源应符合生产、生活需要，蜜蜂养殖用水应符合 NY 5027 的规定，生活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6.3.1.2 应有相应的排水设施保证场区排水通畅，适应生产、生活的需要，以防洪涝灾害。

6.3.1.3 场区应配备供电设施设备，保证生产、生活的需要。

6.3.1.4 场区应配备监控设施系统，用于远程监测、控制场区的正常运行。

6.3.1.5 应配备有足够的蜂产品生产用工具、器具和设备及人员生活的专用清洁设施，必要时配备适宜的消毒设施。应采取措施避免生产、生活的清洁设施造成交叉污染。

6.3.2 生产设施设备

6.3.2.1 饲养西方蜜蜂应选用朗氏蜂箱，饲养中华蜜蜂可因地制宜选用符合蜜蜂生物学特性的蜂箱，蜂箱上宜有统一的编号，便于管理。

6.3.2.2 蜂箱、隔王板、饲喂器、脱粉器、巢础、集胶器、王台条、移虫针、蜂王台、铁钉、覆布、王笼、钢丝、蜂帽、蜂刷等应选用无毒、无味材料制成。

6.3.2.3 割蜜刀应选用不锈钢割蜜刀。

6.3.2.4 分蜜机应选用不锈钢或全塑无毒、且不易脱落的材质。

6.3.2.5 蜂机具的消毒应按照 GB/T 19168 的要求执行。

6.3.2.6 应具有与所生产产品的数量、贮存要求相适应的仓储设施，仓库地面平整，避免日晒、防止雨水等。

6.3.2.7 应配备设计合理、防止渗漏、易于清洁的废弃物存放专用设施。

6.3.3 生活设施设备

6.3.3.1 应有充足的自然采光或照明设施，满足生活的需要。

6.3.3.2 场区应配备足够、方便的食宿设施及个人卫生设施，食宿设施和个人卫生设施应整齐、干净。

6.3.3.3 应设置办公区，且配备有与人员相匹配的设施设备。

6.3.4 应急设施设备

6.3.4.1 场区应配备防火应急设施，如配备灭火器等。

6.3.4.2 必要时，可设计配备防盗措施。

6.3.4.3 应配备防蜜蜂蛰咬的防护措施、及抗蜂蛰过敏药物等。

7 品种及规模

7.1 养蜂品种为西方蜜蜂或中华蜜蜂。

7.2 蜂场建设规模应达到西方蜜蜂基础蜂群 100 群以上，或中华蜜蜂基础蜂群 80 群以上。

8 蜂场管理

8.1 人员管理

8.1.1 从事蜜蜂饲养和蜂产品生产工作的人员应身体健康。

8.1.2 进入蜂产品生产区域前应规范穿着洁净的工作服，生产中应注意保持工作服干净完好，并按要求洗手、清洁。

8.1.3 养蜂人员应经常参加技术培训，具有养蜂生产技术和经验。

8.2 设施设备管理

8.2.1 基础设施设备、生产设施设备、生活设施设备、应急设施设备应分区储存在固定的场所，使用完后应及时清洁。

8.2.2 应建立设施设备保养和维护管理制度，加强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及时记录。

8.3 卫生防疫

8.3.1 应保持蜂场的清洁卫生，及时清理蜂尸、杂物，将清扫物深埋或焚烧，及时淘汰霉变、被巢虫蛀咬和传染病发生后的巢脾。

8.3.2 蜂箱、蜂具要定期进行消毒，如臭氧消毒等；蜂场地面撒生石灰。

8.3.3 饲喂蜂群的蜂蜜、糖浆、花粉或花粉代用品应安全卫生。不用被蜜蜂病原体污染的饲料喂蜜蜂。

8.3.4 蜜蜂病敌害防治应符合 GB/T 19168 及农业农村部相关公告要求。

8.4 环境保护

8.4.1 应保持蜂场的环境卫生，生产、生活垃圾应及时清理，转场时应确保场区的环境卫生符合要求，不应对周围卫生环境造成影响。

8.4.2 在场区生产、生活期间，应维护场区内及周围的植物、水源、土壤等自然生态环境，不应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8.5 蜂场档案和养蜂日志

8.5.1 蜂场档案

8.5.1.1 应建立并保持蜂场档案记录，记录内容应完整、真实。

8.5.1.2 应建立蜂场档案，档案应包括蜂场名称、登记编号、放蜂场地、养蜂人数、场长及联系方式、技术员及联系方式、转地养蜂/定地养蜂情况、蜂群数量、蜂具卫生情况、参加培训记录等。

8.5.2 养蜂日志

养蜂日志用于记录日常的生产活动，如蜜蜂繁殖情况、采购情况、用药情况、养蜂生产情况、蜂产品储藏及其条件、交付、运输记录等。

8.5.3 信息追溯

准确记录生产活动，确保对蜂产品生产源头的环节都可进行有效追溯。鼓励结合先进技术手段，如电子计算机信息系统、蜂产品源头生产信息溯源 APP 等。

8.6 标识标志

8.6.1 蜂场场地宜有引导、警示、提醒等标识，避免养殖活动给附近带来影响。

8.6.2 蜂箱应按实际生产情况，合理标识、编号，以区分不同的生产状态。

8.6.3 蜂产品生产工器具应分类标识。

9 蜂群管理

9.1 引种

9.1.1 如果要引进蜂种，应从具有合法资质（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蜂场引进，不得私自从国外或从疫区引进蜂种。

9.1.2 对新引进的种王，须经 30 天的隔离观察，经检测没有疫病后方可用于培育。

9.2 转场

9.2.1 应根据养蜂生产的需要，或定地蜂场发生灾害造成蜜源资源下降时，对蜂群进行转场。

9.2.2 蜂群转场应控制温度、避光、避免振动。

9.2.3 转场宜在早晚进行。

9.3 四季管理

9.3.1 春季管理

9.3.1.1 蜂场应设置喂水器并定期清洗消毒。

9.3.1.2 应定期对蜂群做全面检查，清除箱底死蜂、蜡渣、霉变物，保持箱体清洁。

9.3.1.3 密集群势，保持强群繁殖。

9.3.1.4 蜂群治螨，用药应符合 NY/T 5030 的规定。

9.3.1.5 应根据蜂场所在地气候特点采取适当的箱内或箱外保温措施。

9.3.1.6 适时补饲或奖饲。

9.3.1.7 适时加脾，加速蜂群群势增长。

9.3.2 夏季管理

9.3.2.1 定期全面检查，毁净自然王台，防止自然分蜂。

9.3.2.2 加强通风，采用遮阴、洒水等措施为蜂群生产和繁殖创造适宜温、湿度条件。

9.3.2.3 防止蜜蜂农药中毒和农药污染蜂产品。

9.3.3 秋季管理

9.3.3.1 适时停止蜂产品生产，采取适当措施促进蜂群繁殖。

9.3.3.2 适时断子，防治蜂螨，治螨用药应符合 NY/T 5030 规定。

9.3.3.3 留足（或喂足）越冬饲料，宜选用封盖蜜脾或优质白砂糖作为越冬饲料。

9.3.4 越冬管理

9.3.4.1 室外越冬场所应清洁卫生、干燥、安静。越冬保温材料应无毒、无异味、无污染。

9.3.4.2 室内越冬应清洁卫生，保持温度 $-4\text{ }^{\circ}\text{C}\sim 4\text{ }^{\circ}\text{C}$ ，相对湿度 75%~85%，越冬后期注意补充饲料和预防蜂群下痢。